

德圣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客户告知书

尊敬的客户：

您好！非常感谢您通过德圣保险经纪规划您的风险保障。

我公司是基于投保人的利益，为投保人与保险公司订立保险合同提供中介服务，并依法收取佣金的保险专业中介机构。为了保护您的合法权益，我公司按照《保险经纪机构监管规定》的要求，向您告知如下内容：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一）名称：德圣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二）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路 37 号 7 层 701 室

（三）经营保险经纪业务许可证编号：260496000000800

（四）业务范围：全国区域内（港、澳、台除外）为投保人拟定投保方案、选择保险人、办理投保手续；协助被保险人或受益人进行索赔；再保险经纪业务；为委托人提供防灾、防损或风险评估、风险管理咨询服务；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六）经营区域：全国（港、澳、台除外）

（七）联系方式：010-53658962

二、分支机构

（一）名称：德圣保险经纪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二）住所：乌鲁木齐市人民路 2 号乌鲁木齐大厦 4 楼 F7 座

（三）联系方式：0991-3312350

三、请仔细阅读保险条款，重点关注保险责任、责任免除、

被保险人权利义务、免赔额或免赔率的计算、犹豫期解除合同、退保损失、保险新型产品费用扣除及投资风险、健康保险产品等待期等内容，并可要求本公司业务人员对上述内容进行详细讲解。

四、请向本公司业务人员了解《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等法律法规对于索赔时效、保险公司理赔时限、合同中止与失效、未成年人投保限额、保险标的转让、重复保险等的相关规定，以及不履行如实告知义务、故意制造保险事故或夸大事故损失、申报年龄不真实等情形导致的法律后果。

五、本公司承诺将通过有效技术手段和管理措施对投保人（被保险人或受益人）的个人信息、投保交易信息等非公开信息进行保密，保证不主动将客户信息泄露给无关第三方。

六、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的规定，保险经纪机构因过错给投保人、被保险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七、本公司已按《保险经纪机构监管规定》投保了职业责任保险。

八、如果您发现本公司从业人员存在误导行为及其他损害您合法权益的行为，请注意保留书面证据或其他证据，可向本公司投诉（电话：0991-3312350）。

保险经纪机构（盖章）

